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鈺容
電話：8462860#222
電子信箱：acact101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三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1620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育部函

主旨：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有關第四屆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防制毒品暨防制霸凌微電影競賽活動，徵件截止第2次展延至110年9月15日（星期三）下午3時止，請各級學校宣導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12日臺教學（五）字第11001080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考量暑假疫情降級與漸趨緩和，二級警戒仍持續到8月23日，評估學生9月開學後較可進行校園及畫面補拍、劇組討論及剪輯，故徵件截止日再延後2週。
 - （一）公告入圍：110年10月2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。
 - （二）頒獎典禮：110年11月20日（星期六）。
- 三、本競賽因應疫情影響，參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公布之「『COVID-19（新冠肺炎）』因應指引：公眾集會」所訂相關指引，相關競賽期程如有異動另函通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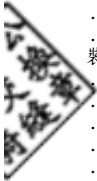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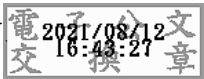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

110/08/12



1100003003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管科



裝

訂



線